DOI:10.16093/j.cnki.ccc.1994.02.016

萌生古代测字术的文化背景

⊙杨昶

测字术在古代和卜卦、占星、算命、看相诸行诸式一样，被视为方术、方技，是占卜法的一种。测字，早年称作拆字，至隋朝被称作破字，在宋代又称为相字，其后以测字、拆字之称居多。测字通常有两种形式：一是测字先生自摆一个摊位，放上笔墨和写好了字的纸签等物，让求测者自行拈取，拈到什么字就测什么字；二是求测者自己写字，让测字先生就字拆解求测之事。第二种形式在宋代以后出现得较多，它要求测字先生具有丰富的阅历和随机应变的本领。

测字中涉及的内容很杂乱，上到军国大事，下到家庭琐事，诸如改朝换代、国祚、年号、官司、命运、谋官、出行、生意、疾病、婚姻、农事、生育等等，无所不包。在我国古代，测字十分盛行，成为人们行事的指南之一，并且一直延续到20世纪。虽然就整体而言，测字是迷信的东西，但它在一定程度上反映我国古代人类的文化走向和心态，故能出没于社会上层和民间；它有着自己的活动轨迹和承传路线，故其内在规律是可寻绎的；它在千百年的发展和变异中，形成了自己怪诞迷离的"理论体系"和纷纭繁芜的解拆模式，故包含着丰富的内涵；它在历史长河中时而泛起，时而积淀，不断演示着一个带有神秘色彩的领域。因此，我们为揭露古代测字术的妄诞，就应对它的发生原因（主要是文化背景）作一番考察。

一、文字崇拜——人类的认识盲点和心态误区

中国的古代人类，对文字符号怀有无比虔诚敬畏的崇拜态度。这种被称为"文

字崇拜”的观念，是导致测字术发生的认识论根源和心理依据，也是测字术赖以流布的重要条件。

在生产力十分低下的早期社会，先民们对于外界事物的认识存在着巨大的空白和困惑，其心态充斥着畸念重重的误区。为了事先预知事物的后果，在智慧与愚昧的双重作用下，他们演绎归纳出五花八门的各种预测方术。

预测未来的方术的多样性，是与古人“万物有灵”观念密切相关的。而“万物有灵”观念是人类先民社会生活和心理状态的复杂结晶，它标志着人类“童年”时期一种无意识的集体信仰，支配着原始社会的整个意识形态领域。以“万物有灵”为基础的原始意识形态，包括了各种自然崇拜、动植物崇拜、鬼神崇拜、前兆迷信、各种巫术礼仪等等。在这类现象之中，以被崇拜的各种对象为一方，代表着具有超自然力量的神灵；以巫术礼仪为另一方，代表着人类的主观努力，即一种试图沟通人神关系的努力。先民们认为，一旦人与神力相结合，就能达到赢得丰收或战争、战胜疾病和灾难、灵魂升天以及预知命运趋避等目的。而被认为能够“通神”的术士、“异人”、巫觋，他们与神灵沟通的手段是多种多样的，由此导致了在纷繁驳杂的前兆迷信基础上的一系列占测方术。

测字术的产生，则应从古人“文字崇拜”的认识根源追溯起。“文字崇拜”作为“万物有灵”观念支配的心理状态之一，在我国可称作是源远流长。早在几千年前的商代，人们利用刻划有卜辞文字的甲骨来占卜，便可视作文字崇拜的渊源。此后，不断出现的“扶乩”、“轨革术”、“汉字笔画占筮法”和以字符化灰治病、除妖驱邪等汉字方术活动，也都是文字崇拜的表现。受“文字崇拜”影响最大的、最重要的汉字方术就是测字术。

文字的发明，在人类文明史上具有里程碑的意义。有了文字，人类便能借助它记录语言、交流思想，把知识加以物化。以此为契机，人类脱离蒙昧和野蛮，跨入文明时代的门坎。面对如此“伟大”、“神圣”的文字，古人却不能正确地认识它的起源、发展的功能，从而把文字蒙上了一层神秘的色彩。比如关于文字的起源，现代科学研究证明，文字是应生产劳动的需要，为了总结生产生活经验而产生的。而在世界早期的造字传说中，一般都将文字附会成神明的杰作。然而，西方民族的造字神话随着历史的演进，其神秘色彩日趋淡化；汉民族的情况却恰恰相反，随着时间的推移，汉字的神秘色彩日益浓厚，人们对汉字的崇拜心理越发深重。认为文字是圣人创造的，这种看法大概在战国时期就开始了。《易经·系辞》说：“上古结绳而治，后世圣人易之以书契。”后来又流行起黄帝的史官仓颉造字的传说，如李斯《仓颉篇》中说：“仓颉作书，以教后诣。”《韩非子·五蠹篇》中也这样说：“仓颉之作书也，自环者谓之私，背私者谓之公。”《吕氏春秋·君守篇》中还把作书的仓颉与作稼的后稷、作刑的皋陶、作城的鲧、作陶的昆吾等圣人相提并论。汉代人又设想了仓颉造字的种种情景，把仓颉进一步推向神坛。如王充《论衡·骨相篇》里说“仓颉四目”；刘安《淮南子·修务训》称：“史皇仓颉，生而见鸟迹，知著书，号曰史皇，或曰颉皇。”汉熹平六年《仓颉庙碑》则写道：“仓颉，天生德于大圣，四目灵光，为百王作宪，以垂万祠。”于是，仓颉成了别具才慧的人物，他通于神明，脸上生有四只眼睛——两只用来仰观天上的“奎星圆曲之

势”；两只用来观察地上的“龟文鸟迹之象”。从自然之美中，仓颉受到启示，创造出文字。并且说在仓颉造字的时候，“天雨粟，鬼夜哭”，其原因在于文字的诞生使“造化不能藏其秘，故天雨粟；灵怪不能遁其形，故鬼夜哭。”（张彦远《历代名画记》）“追虚捕微，鬼神不容其潜匿。”（张怀瓘《书议》）多么惊心动魄的场景：文字一经造出，天地间的秘密被显露了，隐藏着的规律被文字记录下来，连看不见、摸不着、来无影、去无踪的“幽灵”、“鬼怪”也在文字下原形显现无遗，无处潜匿；于是天上降下粟雨、鬼怪夜间哀嚎。这些神异说法的大肆渲染，几乎与中国古代历史相伴随；把仓颉当作圣人来顶礼膜拜之事，也就经久不衰。如西汉时在“仓颉故里”吴娄村（今河南南乐县吴村）大兴土木，营建仓陵、仓庙，“周围数里，敕建御祀”；东汉时将仓颉尊为“仓精”，供奉于武梁祠中；后代全国各地多建仓庙，以“圣庙”相称，阴历每年正月二十四都要举办仓神庙会；在宋代，仓颉倍受尊崇，一些书吏甚至称仓颉为“仓王”，将他的神主用小木龛供奉起来，叫做“不动尊佛”。

在这种敬畏心理的驱使下，不仅文字的起源被蒙上了一层神秘的色彩，而且文字符号也被赋予了某种神秘的力量——或者蕴涵着命运的枢机、或者预示着神鬼的意志。人们便力图从文字中寻求事物的兆验，用解拆字形来预测休咎吉凶和决定行事的宜忌趋避，人们的利害祸福、死生寿夭、穷通得失，皆可以从测字术中找到“答案”。

文字能预卜吉凶的思想在古人的意识中颇多反映。如《古今图书集成·元黄叙》说：“龟图未判，此为太古之淳风。鸟迹既分，爰识当时之制字，虽具存于简牍，当深究其源流。……同田曰富、分贝为贫，两木相并以成林，每水归东是为海。虽纷纷而莫述，即一一而可知，不惟徒羡于简牍，亦可预占乎休咎。春蛇秋蚓，无非归笔下之功，白虎青龙，皆不离毫端之运。”由此可见，不仅文字能预示祸福、文字的分合也会产生忌讳。另外，古时人们还认为画从心出，字与人的内心世界存在着某种必然的联系，因而从字中也可推测出人的精神面貌及内心世界。如汉朝方言学家、文学家扬雄就提出了“言者，心声也；书者，心画也”的著名论点，认为语言文字都是人的内心写照，笔迹是书写人头脑中固有形象的反映。由此往深层推度，则一个人的禀性有阴阳、性情有善恶，这些可以从他所书写的字中看出来：“心正则笔正、心乱则笔乱，笔正则万物咸安、笔乱则千灾竞起。”

由古代先民的文字崇拜的种种表现，我们可以看到他们的认识能力、心理结构与测字术的因果关系。测字术既具有神秘性，又不是完全神秘的。它的神秘性在于它玄奥的理论和妄诞的操作，它的非神秘性在于它在人类能力薄弱的情况下，所体现的现实要求和心态。一旦了解了测字术产生的依据和先民力图沟通人神的出发点，则测字术的神秘性便可以找到其归宿。

二、汉字体系与测字的滥觞

汉字是测字术萌生的土壤，汉字体系的演进和构成，均与测字的滥觞不无关系。

我们先从汉字体系的演进这个层面来考察。

我国汉字的萌芽，大约出现在新石器时代晚期。目前已发现的最早的文字记号，是陕西西安半坡出土的陶片上的刻划符号；而山东莒县陵阳河和诸城大汶口发现的陶缸上的图形文字，可视为象形、会意文字的雏形。1992 年初，山东邹平丁公村又出土了龙山文化刻字陶片，其上有一组刻划文字计 5 行 11 个字，笔画比较流畅，个个独立成字，整体排列颇规则，刻字有一定的章法，显然已经脱离了刻划符号和图形文字的阶段；其年代约在公元前 2300 年前左右，把我国有文字记载的历史提前了 800 年。真正具有一定的体系并有比较严密规律的文字，最早的要算公元前 14—11 世纪的晚商甲骨文，其早期形体的象形成分较多，晚期象形字的比例渐少，形声字增多，许多字的形体结构都已基本定型。稍后出现的金文(因铸刻在青铜器上而得名)在文字形态上与甲骨文同属于一个体系，但更趋于成熟。金文一直沿用到小篆的出现，小篆即汉许慎《说文解字》中记录的字形。在春秋战国时期，因诸侯分裂割据，字体很不相同，秦统一中国后，实行“书同文”，即把字体在秦篆体的基础上加以统一。许慎《说文解字》正是以研究秦朝统一后的文字为基础。秦统一时规定用的文字，其结构、笔画、位置也差不多固定，以后的文字在笔势上虽有新变化，但基本的构架已少变动，从绝大部分篆体字体中，我们仍然可以识别它是什么字，这也是文字逐渐走向成熟的一个标志。

小篆书体在快速书写下就变成了隶书，隶书跟小篆比较起来已经起了很大的变化，这大约发生在汉代。由于字体的剧变，出现了很多随意拆解字体结构、解释字义的现象。《汉书・艺文志》上说：“后世经传既已乖离、博学者又不思多闻阙疑之义，而务碎义逃难，便辞巧说，破坏形体。”比如“马头人为长”、“土力于乙者为地”、“八推十为木”等等，显然都是随心所欲地解释字义的方法。这种随意拆解字体的现象，虽然不是测字，实际上已跟测字很接近了。

另一种书体就是我们今天所通用的楷书，它通过隶书演变而来，但比隶书更容易书写，更有法则。汉字在楷化以后，终于脱离了最初的具体形象特征，变成由点、画组成的抽象符码。

从以上主要书写字体的演变过程中，我们可以看到，汉代是文字逐渐成熟的时代，许慎的《说文解字》主观上也是为了对文字作一总结，澄清当时一些“俗儒鄙夫”对字形的随意破坏和对字义的随便解释。但许慎生活在那个时代里，也难免会犯同样的错误：“《说文》最大的缺点和错误，仍在字形的分析和字义的说解。大体上可分为两种类型；一是只据小篆的形体，失于追溯造字的本源；一是只据后来的理解，未能考证造字的始义。”(钱剑夫《中国古代字典辞典概论》)例如：“一贯三为王”、“推十合一为士”、“甲像人头”、“乙像人颈”等等，文字学家们均已指出这些出自《说文》的错误。任意肢解汉字形体和胡乱诠释字义的作法，混迹于对文字形义的科学严谨的分析之中，并被人们深加接纳，这就为拆字术的出台做了一番铺垫工作，使它有了鱼目混珠的条件。

我们再从汉字的构成这个层面来考察。汉字是一种以表形、表意为主的文字，而非拼音文字，其结构形式可以分为单独体和复合体。单独体是单个的，由不能再分的字组成。如乃、人、也、又等。复合体则是由几个单独的字依照某种形式组合而成，如森、昌、辩、樊等。无论独体字还是复

合字，它们有一个共同的特点，即都是由点、画等基本构件，按照某种顺序和方式组成的。点画、部件之间可以分开、离合，从一个字的整体中分离出来的部件也可以成为另外一个新字，如“炎”字可以分离出两个“火”字，均为一个单独的字。一个字的某个部件和另一个字的某个部件相结合也可以构成一个新的字。如“皇”字的上半部分与“帝”字的下半部分就可以构成另外一个新字“帛”；“有”字的上半部分与“没”字的最后一部分可以构成一个新字“友”。有时候部件与部件、字与字之间，只是存在着微小的差别，如一点和大字之间位置的不同摆法，可以构成不同的字，即“太”、“犬”等。西汉古文经学家研究汉字的构成，建立了一个文字学系统，这就是中国古代流行的“六书”——象形、指事、会意、形声、转注、假借。实际上属于造字法则的只有三种，即象形、会意和形声。

象形的方法是用符号简略地描绘一件东西形象的轮廓，使人一看就明白。如画一只奔跑的鹿为鹿字、描一匹有鬃有尾的马形就是马字。

会意的方法即为喻义的方式，通过两个或两个以上的符号结合而表达某一概念和事物，如信和明的概念：人说话要有信用，就将人、言拼合，以“人言为信”而制成“信”字；日和月均有光，就将日、月联手，以“日月为明”制成了“明”字。“塵”字，就是表现了鹿在地上奔跑时扬起的灰土。

形声是一种比较进步的方法，它由义符与声符组成，分别代表其意义的类属和读音。如麓，义符“林”表示山麓是树木生长的地方，声符“鹿”则为麓的读音。

与文字学的研究所不同的是，测字者不管任何造字的规则及形体结构的特点，而随心所欲地把字加以拆解，为己所用，其目的是为自己的论说寻找根据。如“也”字，可以拆解为完全不相关的“卅一”两部分，用来代表三十一的概念；“朝”字，《说文》的分析是从“倝”从“舟”，而拆字者则把它分解成“十月十日”。还有的则用汉字的象形去附会某些事物。如一人以“午”字问病，术士会说：“病将不愈，上面为一睡人。”还有的利用字的声符相谐来为自己服务，如：梅与霉、筷与快、桃与逃等等。利用汉字体系的特点来离合和解释汉字，就成了测字术的基本方法。

由于“六书”是传统文字学的基础理论，测字术这个伪劣货色便常常冒用“六书”的名义来贩卖迷信。清初，术士程省撰《测字秘牒》时，辟有“心易六法”一节，其六种测字方法，均系打着“六书”的幌子而兜售自己的私货，毫无学术价值可言。下面选取部分例子，以见其伪：

象形测法——袘为破袍。两似雨。

会意测法——蓟为苏秦背剑之象；烟为因风吹火之象。

假借测法——立：逢人借为位、有女必为妾、得男可成童。

谐声测法——秤心即称心、“莺”，如问晴雨，因莺阴同音，高天必阴，难问晴矣。

凡此之类，均把汉字搞得尽失本义、面目全非，压根儿就是一个伪科学的系统，然而却要与正统的学术门类牵强附会，扯上关系，但它们最终还是无法贴上高层次的标签而为人们所赏识。

三、由离合汉字的习惯形成的氛围

古代测字术的缘起，除了上述“文字崇拜”及汉字体系两大因素之外，还有一

个重要的社会环境因素——根深蒂固的离合汉字之风。

违背汉字结构“六书”原则任意解拆汉字、望文生义的作法，并不是测字术士的“专利”，早在测字术问世之前已约定成俗。据历史文献记载，这种现象可追溯到春秋时期，《左传·宣公十二年》：“夫文，止戈为武”；《昭公元年》：“于文，皿虫为蛊”；类似的说解还有“人十四心为德”等。稍后，有《韩非子》提到的“自环者为私，背私者为公”及《说文解字序》指斥的“人持十为斗”、“虫者屈中也”等。

在汉代的著述中，肢解文字形体和滥用会意释义的例子屡见不鲜，与拆字的作法并无二致。如董仲舒《春秋繁露·天地无二》：“止于一者谓之‘忠’，二‘忠’谓之‘患’。”尤其是纬书在进行经学阐释和文字训诂时，为了把一些政治图谋附会为神的意旨，竟破坏了汉字的固有结构，完全背离了造字的本源和文字的始义。我们可以从辑佚本纬书中窥见其例：“星，阳精之荣也。阳精为日，日分为星，故其字日下生也。”“西米为粟，西者金所立，米者阳精。”（均见《春秋说题词》）“八推十为木，八者阴，合十者阳数。”“罔言为詈，刀詈为罚。”“刑字从刀从井。井以饮人，人入井争水，陷于泉，以刀守之，割其情，欲人畏惧以全命也，故从刀从井也。”（均见《春秋元命苞》）……凡此种种，不一而足。

曹魏以后，汉纬之以字占解的流风余韵犹存，剖文析字现象时有所见。如蜀被分拆成“横目苟身”，鳳被分拆为“凡鳥”，槐被分拆成“木旁鬼”，屋被分拆为“尸下至”；年号天保被分拆成“一大人只十”，大亨被分拆为“一人二月了”，天正被分拆成“二人一止”，隆化被离合为“降死”，大象被离合为“天子冢”；梁叛将侯景之名被大卸大剖成“小人百日天子”……光怪陆离，不遑备举。参与其事者竟有帝王、将相、士大夫，足见风气之盛。

及于隋唐，剖文析字风气不绝。如百姓将隋大业年号拆卸拼装为“大苦来”；隋炀帝与侍女析字取乐，以杳娘之杳为“十八日”，将联字左边的一撇搬至右边而成“渊”；唐代贺知章以为“孚”，隐喻着“爪下子”之义；薛王叔析幽为“山上丝”；张猷以镜为“立见金”……其最典型的事例为《朝野佥载》所记武则天改“國”字：天授中，则天好改新字，又多忌讳。有幽州人上书云：“國字中或，或乱天象。请□中安武以镇之。”则天大喜，下制即依。月余有上密封奏章者云：“武退在□中，与囚字无异，不详之甚！”则天愕然，遽追制改作“圀”。

宋代的文字崇拜达到空前的程度，离合文字的风气也较前更普遍。王安石的《字说》可说是当时的典型代表。王安石晚年退居钟山，穷数年之力，成《字说》二十四卷，他对此自视甚高，并上表皇上，“一时学者无敢不传习，主司纯用以取士。”可见影响之大。《字说》一反《说文》六书之法，力求“创新”，仅取六书中的会意一法。他说字的目的是为恢廓自己的观念，文字符号变成了一种教育的工具。他是这样对一些文字离合而加以“会意”的：“人为之谓伪”，“位者人之所立”、“讼者言之于公”、“分贝为贫”、“歃血自明而为盟”、“二户相合而为门”、“蔗，草之庶生也”……测字中滥用会意之法的主张与王安石所说的有惊人的相似处，请看下文：“六书之学，莫妙于会意。会意之妙，在合众体而成文。如止戈为武、力田为男、背私为公、一勺为与、十口为古、大可为奇之类……古人岂不识字哉？仁智异见，拟议无方，此会意之妙也。”（清方文《字触序》）

我们说文字符号的凝定是一个民族共同体约定俗成的，而上文却说“仁智异见，拟议无方”。仁者见仁，智者见智；你说你的，我听我的，这就不成文字了。由于离合文字的风气不仅为平庸之人青睐，甚至也为政治家、哲学家、思想家、文学家们认同，因而使测字术得以问世，并在历史的路途上留下了自己的轨迹。

综上所述，古代测字术是在诸多因素的共同作用下产生的；而其萌生时所处的文化背景，正表明了它的诬妄和非理性。

唐代诗人多苦吟

唐代诗歌如潮，诗人如林。诗人们除了依靠自身的天赋外，“苦吟”是他们提高诗艺的一条必由之路。中晚唐诗歌经过盛唐辉煌以后，艺术上向着求变求新发展，技法上趋向精工细琢，苦吟之风炽盛，出现了许多以苦吟出名的诗人，如贾岛因“推敲”而冲撞韩愈车驾、李贺因锦囊觅句而呕心沥血等故事，早已脍炙人口。其实，唐代“苦吟”之风可追溯到盛唐大诗人杜甫，杜诗地负海涵、包罗万象，“善陈时事，律切精深，至千言不少衰，世号诗史”(《新唐书・杜甫传》)。杜甫作诗追求苦吟，其云：

为人性僻耽佳句，语不惊人死不休。

《江上值水如海势聊短述》

孰知二谢将能事，颇学阴何苦用心。

《解闷十二首》之七

因而，天才诗人李白，《戏赠杜甫》诗云：“饭颗山头逢杜甫，顶戴笠子日卓午。借问别来太瘦生，总为从前作诗苦。”戏谑杜甫做诗太苦。

中晚唐苦吟诗人更多，从他们的诗中可见其“苦吟”之状：

夜学晓未休，苦吟神鬼愁。

孟郊《夜感自遣》

吟安一个字，捻断数茎须。

卢延让《苦吟》

吟成五个字，用破一生心。

方干《贻钱塘县路明府》

二句三年得，一吟泪双流。

贾岛《送无可上人自注》

典尽客衣三尺雪，炼精诗句一头霜。

杜荀鹤《维扬冬末寄幕中二从事》

觅句如探虎，逢知似得仙。

齐己《寄郑谷郎中》

(陶)